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3号

##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

山西省人民政府：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商请将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省属公办理工类本科职业学校的函》（晋政函〔2020〕118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调整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后学校名称的报告》（晋教发〔2020〕50号）收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条例》《教育部关于调整本科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教发函〔2020〕113号）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后学校名称的报告》（晋教发〔2020〕50号）等文件精神，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学校标识码为4114013532。同意撤销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山西大学期间

教育部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学校要~~坚持职业教育办学定位,保持职业教育属性和特色,培养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四、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办学条件》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办学经费等有关规定进行办学。~~

~~五、学校要~~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办学质量,完善内部治理结构,规范办学行为,注重内涵发展,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山西省教育厅。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高教司、职成司、学生司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